

证券代码：002425

证券简称：凯撒文化

公告编号：2019-022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到期失效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0日及2018年5月16日分开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（以下简称：“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”）。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自动失效。

前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失效，不会对公司投资及经营造成影响，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对资金的需求情况，另行规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，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5日